

证券代码：300724

证券简称：捷佳伟创

公告编号：2025-057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
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1、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基本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各类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与分析，认为其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了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具体如下：

单位：元

类别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314,168.1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0,824,865.2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52,052.87
	担保风险-信用减值损失	-7,529,998.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存货跌价损失	-34,920,000.6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4,155,976.94
合计		-197,956,771.69

2、核销资产的基本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对公司部分无使用价值的存货进行了核销。

(1) 2025 年半年度报废、处置存货 17,692,158.87 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7,549,217.47 元，减少 2025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 142,941.40 元。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销售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无风险组合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

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长期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0%	5%
1-2 年	10%	10%	30%	10%
2-3 年	20%	20%	60%	20%
3-4 年	50%	50%	100%	50%
4-5 年	80%	80%	10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2、存货跌价准备的标准与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 197,956,771.69 元。

本次核销的存货资产计入当期损益，减少公司 2025 年半年利润总额 142,941.40 元。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